

云南昭通机场迁建工程（民用部分）航站楼内设施及货运站工艺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云南昭通机场迁建工程（民用部分）航站楼内设施及货运站工艺设备采购项目招标人为昭通机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民航补助+财政资金。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云南昭通机场迁建工程（民用部分）航站楼内设施及货运站工艺设备采购项目。

2.2 招标内容：云南昭通机场迁建工程（民用部分）航站楼内设施及货运站工艺设备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内容包括：（1）安检设备区域相关设施（如开包检查台、工作台（待检台/开包台/整理台）、验证台、违禁物品展示柜、自弃箱、小件物品台、搜身台），（2）办票柜台区域相关设施（如值机行李交运柜台、大件行李交运柜台、开包检查台、可疑行李工作台），（3）旅客问讯、服务柜台区域相关设施（问询、售票、补票柜台、保险、服务、旅游、租车柜台、远机位服务台、中转柜台、二层服务台），（4）登机柜台区域相关设施（如二楼登机口柜台、远机位登机口柜台），（5）航站楼办公家具（如办公桌、办公椅、沙发、茶几、文件柜等），（6）旅客座椅，（7）行李车推车，（8）航站楼及货运站标识标牌，（9）货运工艺设备（如地磅、货架、成品仓库、汽车调平台、货物托盘、货物牵引车、货物拖斗（板））等，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章 技术规格书》，具体名称及数量以清单为准。

2.3 交货期：自接到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达到交付使用要求。

2.4 交货地点：云南省昭通市招标人指定地点。

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质量及环保标准，符合招标人使用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2.6 质保期：不低于 24 个月，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

3.2 本项目接受制造商或代理商参与投标，需满足下列要求：

（1）投标人若为制造商参与投标的，该制造商应为值机柜台、登机柜台、旅客座椅、货物牵引车的制造商，提供制造商声明。

（2）投标人若为代理商参与投标的，须提供其所投值机柜台、登机柜台、旅客座椅、货物牵引车的制造商出具的销售许可或代理证明或针对本项目的专项产品授权委托书（每个品牌提供一份授权即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如存在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提供的同一产品的品牌及型号相同的，则相关投标均被否决。

3.3 投标人所投货物牵引车（内燃式）需具有中国民用航空局认可的国家工程机械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颁发的《航空地面设备检测合格证》及《民用机场专用设备检测报告》，合格证必须在有效期内。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投标人过往具有家具或座椅采购内容相关的项目业绩 1 份，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200 万元（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采购内容页及签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发票，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证明材料）。

3.5 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禁止投标（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后提交给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此条只针对企业法人，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后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须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后提交给评标委员会评审）。

3.6 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以下两种方式任选其一即可）

4.1 现场获取：请投标人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一部，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获取招标文件。

4.2 网络获取：请投标人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搜索“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并关注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对应项目招标公告即可进入获取文件系统。

操作流程：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点击详情页底部“获取文件”（注：首次使用微信系统的投标人需要按系统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申请资料（①企业营业执照、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④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提交申请资料—工作人员后台审核—申请资料审核成功后，投标人在微信系统中缴纳文件费—获取文件成功—工作人员以邮件形式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

网络获取注意事项：（1）苹果系统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2）申请资料审核成功后，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招标文件领取登记表》发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填写无误后将扫描件发回至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邮箱；（3）投标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申请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仅需在线上即可完成，无需到招标代理公司办理。请各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预留足够时间，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尚未完

成资料递交造成无法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如需获取纸质版招标文件的，可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相关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3 招标文件售价：1000 元/份，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13 日 9 时 30 分，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招标项目开标会将于上述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公开进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注：招标公告以上述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投标人通过其他途径获取招标信息而蒙受损失的，一切后果自负。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昭通机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

联 系 人：黄工

联 系 电 话：18725071008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陈恩莲、唐春梅、侯圣美

联 系 电 话：0871-64885081、0871-64885004、18788481557

传 真：0871-64885090

电子邮箱：710269680@qq.com

开户名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871902008910802（非保证金账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